

证券代码：837864 证券简称：南自通华 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徐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李建保因个人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徐魁代为表决。

董事殷杰因在外地出差缺席，委托董事毛亚胜代为表决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编写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，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未来年度工作计划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总经理 2022 年工作报告及 2023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2 年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2022年度利润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。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（含 2500 万元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，做好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殷杰担任信息披露负责人，负责公司日常信息披露事务。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抵押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补充流动资金，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、2022 年 10 月、2022 年 12 月、2023 年 1 月、2023 年 3 月分别与南京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北京银行签订借款合同。合同约定南京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北京银行分别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800 万元（2022 年）/1000 万元（2023 年）、980 万元（2022 年）、400 万元（2023 年）人民币，贷款期限为一年。

2022 年 6 月，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信用贷款 980 万元，2022 年 10 月，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信用贷款 200 万元，2022 年 12 月向南京银行申请信用贷款 500 万元。上述银行贷款为信用贷款，无需任何抵押担保。

2022 年 10 月，公司以以下三项发明专利（1.发明专利：一种自保护筒式永磁传动装置，专利号：ZL201510427658.5；2.发明专利：一种变气隙自保护筒式永磁调速器，专利号：ZL201510425698.6；3.发明专利：一种可用于双电源转换系统的微型断路器操作机构，专利号：ZL201610067630.X）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提供质押担保，贷款 780 万元。

2023年1月，公司以以下三项发明专利（1.发明专利：一种蓄电池四象限赋能修复装置及方法，专利号：ZL 202010217427.2；2.发明专利：一种正负双向开关电源的功率变换装置及控制方法，专利号：ZL 202010217686.5；3.实用新型专利：一种电容器小于三倍涌流投切技术的控制电路，专利号：ZL 202123159752.7）作为抵押物向南京银行提供质押担保，贷款 500 万元。

2023年3月，公司以以下一项发明专利（1.发明专利：基于大电流主动均衡的蓄电池组单体电压在线测量方法，专利号：ZL 201811469965.X；）作为抵押物向北京银行提供质押担保，贷款 400 万元。

公司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徐魁先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关联董事徐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；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告发布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8日